

和平区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和平区司法局概况

- 一、 主要职责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和平区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 表 2. 收入预算总表
- 表 3. 支出预算总表
-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表 9. 项目支出预算表
- 表 10.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表 11.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 表 12.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 表 13. 债务支出预算表
- 表 14.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 表 15.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 表 16.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表 17.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和平区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和平区司法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和平区司法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财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有关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考核区政府各部门及各街道办事处依法行政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二）协调有关方面提出政府推进依法行政规划和年度计划的建议，提出依法行政具体措施和工作意见。

（三）负责对区政府的重大行政决策进行合法性审查，对以政府名义发布的涉及法律问题的政策性文件和有关行政行为、行政合同、行政措施进行合法性审查，对规范性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查、清理。

（四）负责监督协调、规范指导行政执法程序、行政执法行为和行政裁量权，负责行政执法主体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的审核确认，指导、监督各单位、各部门行政执法工作。

（五）承办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向区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案件，指导、代答以区政府为被申请人的行政复议案件，督办行政复议中行政赔偿事项，督查行政复议决定履行情况。

（六）负责区政府法律顾问的日常管理工作和全区法律

顾问的业务指导工作。承办涉及区政府的行政及民事应诉工作。

（七）拟订法治宣传教育实施规划，组织实施全民普法工作，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指导司法所建设工作。

（八）负责指导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负责组织、协调、指导全区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

（九）负责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统筹和布局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十）承担全区各司法所管理的主体责任，指导全区司法所组织实施和开展各项司法行政业务工作。

（十一）根据工作需要承担区委法治建设委员会办公室相关工作，接受区委法治建设委员会办公室的统筹协调。

（十二）本部门具体行政职权见政府门户网站公布的权责清单和政务服务事项清单。

（十三）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和平区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和平区司法局本级
2. 和平区法律援助中心

## 第二部分 和平区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部门名称：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83.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3,369.1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88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卫生健康支出	40.39
五、单位资金收入		五、住房保障支出	80.97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583.16	本年支出合计	3,583.1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583.16	支 出 总 计	3,583.16

# 收入预算总表

表2

部门名称：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583.16	3,583.16	3,583.16															
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本级	3,571.37	3,571.37	3,571.37															
沈阳市和平区法律援助中心	11.79	11.79	11.79															



# 支出预算总表

表 3

部门名称：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83.16	1,029.86	864.92	164.94	2,553.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80				0.80
20132	组织事务	0.80				0.8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80				0.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69.12	816.62	653.22	163.40	2,552.50
20406	司法	3,369.12	816.62	653.22	163.40	2,552.50
2040601	行政运行	807.30	807.30	645.56	161.7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8.50				68.50
2040605	普法宣传	2.00				2.00
2040606	律师管理	74.00				74.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00				5.00
2040610	社区矫正	3.00				3.00

2040650	事业运行	9.32	9.32	7.66	1.66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400.00				2,4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88	91.88	90.34	1.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79	90.79	89.25	1.5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67	6.67	5.13	1.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12	84.12	84.12		
20808	抚恤	1.09	1.09	1.09		
2080802	伤残抚恤	1.09	1.09	1.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39	40.39	40.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39	40.39	40.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28	38.28	38.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41	0.41	0.4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0	1.70	1.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97	80.97	80.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97	80.97	80.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97	80.97	80.97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部门名称：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583.16	一、本年支出	3,583.1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83.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3,369.1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88
二、上年结转		（四）卫生健康支出	40.3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五）住房保障支出	80.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583.16	支 出 总 计	3,583.16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

部门名称：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83.16	1,029.86	864.92	164.94	2,553.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80				0.80
20132	组织事务	0.80				0.8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80				0.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69.12	816.62	653.22	163.40	2,552.50
20406	司法	3,369.12	816.62	653.22	163.40	2,552.50
2040601	行政运行	807.30	807.30	645.56	161.7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8.50				68.50
2040605	普法宣传	2.00				2.00
2040606	律师管理	74.00				74.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00				5.00

2040610	社区矫正	3.00				3.00
2040650	事业运行	9.32	9.32	7.66	1.66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400.00				2,4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88	91.88	90.34	1.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79	90.79	89.25	1.5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67	6.67	5.13	1.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4.12	84.12	84.12		
20808	抚恤	1.09	1.09	1.09		
2080802	伤残抚恤	1.09	1.09	1.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39	40.39	40.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39	40.39	40.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28	38.28	38.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41	0.41	0.4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0	1.70	1.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97	80.97	80.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97	80.97	80.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97	80.97	80.97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部门名称：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29.86	864.92	164.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8.76	818.76	
30101	基本工资	206.03	206.03	
30102	津贴补贴	230.64	230.64	
30103	奖金	163.02	163.02	
30107	绩效工资	5.01	5.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12	84.1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69	38.6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3	1.7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55	8.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80.97	80.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88	39.94	164.94

30201	办公费	4.89		4.89
30205	水费	0.67		0.67
30206	电费	1.30		1.30
30207	邮电费	32.64		32.64
30208	取暖费	7.22		7.22
30209	物业管理费	8.78		8.78
30211	差旅费	0.30		0.3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0
30214	租赁费	60.70		60.70
30228	工会经费	7.20		7.20
30229	福利费	0.60		0.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0		4.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4	39.9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4		33.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2	6.22	
30302	退休费	4.33	4.33	
30304	抚恤金	1.09	1.09	
30307	医疗费补助	0.80	0.80	

##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部门名称：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60		4.60		4.6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部门名称：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9

部门名称：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553.30	2,553.30	2,553.30										
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本级			2,553.30	2,553.30	2,553.30										
	政法专项业务经费	该项经费包括普法宣传、法律顾问、人民调解经费、行政复议经费。	81.30	81.30	81.30										
	外购劳务经费	由于司法局空编较多，人员不够，影响了日常工作运转，特向区政府请示，招聘15名劳务派遣工作人员，目前已招聘完成，现有13人。	63.20	63.20	63.20										
	党建工作经费	固定费用	0.80	0.80	0.80										
	法律援助专项经费	要积极与法院检察院公安机关协调对接，对侦查审查起诉阶段案件犯罪嫌疑人刑事被告人提供法律援助，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做到应援尽援。	5.00	5.00	5.00										
	社区矫正专项经费	社区矫正机构坚持服务大局、融合发展、改革创新，全面履行对社区服刑人员的监督管理和教育矫正职能。充分发挥社区矫正教育改造罪犯、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确保我区社区矫正工作顺利开展。	3.00	3.00	3.00										
	涉司法案件专项经费	和平区涉司法案件败诉赔偿款	2,400.00	2,400.00	2,400.00										

#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 10

部门名称：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一般公 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3,583.16	3,583.16	3,583.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80	0.80	0.80											
20132	组织事务	0.80	0.80	0.8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80	0.80	0.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369.12	3,369.12	3,369.12											
20406	司法	3,369.12	3,369.12	3,369.12											
2040601	行政运行	807.30	807.30	807.3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8.50	68.50	68.50											
2040605	普法宣传	2.00	2.00	2.00											
2040606	律师管理	74.00	74.00	74.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00	5.00	5.00											

2040610	社区矫正	3.00	3.00	3.00										
2040650	事业运行	9.32	9.32	9.3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400.00	2,400.00	2,4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88	91.88	91.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79	90.79	90.7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67	6.67	6.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12	84.12	84.12										
20808	抚恤	1.09	1.09	1.09										
2080802	伤残抚恤	1.09	1.09	1.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39	40.39	40.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39	40.39	40.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28	38.28	38.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41	0.41	0.4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0	1.70	1.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97	80.97	80.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97	80.97	80.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97	80.97	80.97										

##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表 11

部门名称：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3,583.16	3,583.16	3,583.16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808.63	808.63	808.63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97.13	597.13	597.13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31.41	131.41	131.41											
50103	住房公积金	80.09	80.09	80.09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5.72	2,755.72	2,755.72											
50201	办公经费	166.20	166.20	166.20											
50205	委托业务费	142.20	142.20	142.2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4.60	4.60	4.60											
50209	维修（护）费	3.00	3.00	3.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9.72	2,439.72	2,439.72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2.59	12.59	12.59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3	10.13	10.13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	2.46	2.46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2	6.22	6.22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89	1.89	1.89										
50905	离退休费	4.33	4.33	4.33										

##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表 12

部门名称：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3,583.16	3,583.16	3,583.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8.76	818.76	818.76											
30101	基本工资	206.03	206.03	206.03											
30102	津贴补贴	230.64	230.64	230.64											
30103	奖金	163.02	163.02	163.02											
30107	绩效工资	5.01	5.01	5.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12	84.12	84.1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69	38.69	38.6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3	1.73	1.7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55	8.55	8.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80.97	80.97	80.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8.18	2,758.18	2,758.18										
30201	办公费	8.69	8.69	8.69										
30205	水费	0.67	0.67	0.67										
30206	电费	1.30	1.30	1.30										
30207	邮电费	32.64	32.64	32.64										
30208	取暖费	7.22	7.22	7.22										
30209	物业管理费	8.78	8.78	8.78										
30211	差旅费	0.30	0.30	0.3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0	3.00										
30214	租赁费	60.70	60.70	60.70										
30226	劳务费	63.20	63.20	63.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9.00	79.00	79.00										
30228	工会经费	7.20	7.20	7.20										
30229	福利费	0.60	0.60	0.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0	4.60	4.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4	39.94	39.9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0.34	2,440.34	2,440.3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2	6.22	6.22										
30302	退休费	4.33	4.33	4.33										
30304	抚恤金	1.09	1.09	1.09										
30307	医疗费补助	0.80	0.80	0.80										

##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13

部门名称：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 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 金		
合计																

备注：本部门无债务支出预算。

#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 14

部门名称：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一般公 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备注：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15

部门名称：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类级）	购买服务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本部门无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 16

单位：万元

<b>部门（单位）名称</b>	019001 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本级-210102000						
<b>年度主要任务</b>	<b>对应项目</b>				<b>预算资金情况</b>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692.36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162.43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63.28		
<b>年度绩效目标</b>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保证我局 2024 年高效运转。						
<b>年度绩效指标</b>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运算符号</b>	<b>指标值</b>	<b>度量单位</b>	<b>完成时限</b>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4-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4-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4-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4-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4-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4-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4-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4-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4-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4-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4-12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稳定		2024-12	
			社会效益	人民调解案件数	>=	3	件	2024-12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被投诉率	<=	10	%	2024-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多部门协同联动		合作		2024-12	
建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建立		2024-12		
部门（单位）名称	019002 沈阳市和平区法律援助中心-2101020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7.13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3.00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66				
年度绩效目标	保证法援中心正常运转，对符合条件的人员进行法律援助，帮助百姓切实解决问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4-12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4-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2024-12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4-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4-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4-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4-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4-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4-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4-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4-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4-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4-12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	60	%	2024-12
		社会公众满意度	法律援助办案质量满意度	>=	60	%	2024-12
		主管部门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60	%	2024-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多部门协同联动		合作		2024-12
			完善内控制度		完善		2024-12

##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 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党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0.80						
总体目标	开展好下一年的党建活动，使党员意识得到加强，党性觉悟得到提高，党员义务得到拓展，党支部功能得到完善，从而提升支部凝聚力和战斗力。同时在明年的党建活动中也要创新党建形式，党建活动是抓好基层党建工作的重要手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活动参与人数	>=	30	人	2024-12
			发展党建指导员、联络员数量	>=	1	人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80	%	2024-12
			经费拨付程序合规性		合规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效果持续性		可持续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继续提升活动质量		提升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法律援助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5.00						
总体目标	充分发挥法律援助值班律师在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和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改革试点中的职能作用，依法维护犯罪嫌疑人、刑事被告人诉讼权利，加强人权司法保障，促进司法公正。组织律师参与援助机构值班，接待来访，解答网络、电话咨询。通过对符合要求的居民进行法律援助，使百姓法律方面的问题得到有效解决，从而促进法治政府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完成率	>=	80	%	2024-12
			法律援助机构指派律师数	>=	80	个	2024-12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	60	%	2024-12
			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等级优良率	>=	8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援助受益人数增加	>=	20	个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可持续性		可持续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社区矫正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00						
总体目标	<p>: 1. 贯彻执行有关社区矫正工作规定; 2. 协助做好接收社区服刑人员, 办理衔接手续; 3. 协助完成上级交办的审前调查评估任务; 4. 协助对社区服刑人员实施日常管理, 负责实施对社区服刑人员的认罪、守法、劳动和学习等情况的考核工作; 5. 协助承办对社区服刑人员的考核评议事宜, 依照规定做好社区服刑人员行政奖惩、司法奖惩的材料整理工作; 6. 组织指导相关社会团体、民间组织和志愿者对社区矫正人员开展教育矫正工作, 适时开展社会帮教活动; 7. 完成上级矫正机构布置的相关工作。通过, 通过社区矫正执法人员的组织、领导和指导下, 对社区服刑人员开展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 贯彻执行有关社区矫正工作规定; 2. 协助做好接收社区服刑人员, 办理衔接手续; 3. 协助完成上级交办的审前调查评估任务; 4. 协助对社区服刑人员实施日常管理, 负责实施对社区服刑人员的认罪、守法、劳动和学习等情况的考核工作; 5. 协助承办对社区服刑人员的考核评议事宜, 依照规定做好社区服刑人员行政奖惩、司法奖惩的材料整理工作; 6. 组织指导相关社会团体、民间组织和志愿者对社区服刑人员开展教育矫正工作, 适时开展社会帮教活动; 7. 组织开展对社区服刑人员的法制教育活动, 增强其法治意识; 组织有劳动能力的社区服刑人员参加社区服务, 增强其社会责任意识和悔罪改过意识; 8. 协调有关部门对社区服刑人员开展有针对性的技能培训, 提供就业、生活指导, 帮助社区服刑人员解决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9. 建立和整理社区服刑人员档案; 10. 加强与社会志愿者及其它矫正力量的协调与配合, 为矫正工作服务; 等, 从而有效管理社交人员, 维护社会稳定。</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功能数量	>=	3	个	2024-12
			整理文稿字数	>=	5000	字	2024-12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人员学习时间达标率	>=	80	%	2024-12
			社区矫正人员脱管漏管率	<=	5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刑罚执行与社区矫正衔接率	>=	80	%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可持续性		可持续		2024-12
--	--	---------	----------	--	-----	--	---------

项目(政策)名称	政法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81.30						
总体目标	<p>通过制定全区法制宣传教育及普法依法治理规划并组织实施、检查；指导全区对外法制宣传和各部门、各行业依法治理；承担全民普法依法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建立依法服务、法制宣传绩效考评机制，将法制宣传工作纳入年度目标，建立责任制，进行目标分解，抓好责任延伸，做到责任明确，目标具体，并通过目标任务督促检查等多项制度，保证工作目标落实到位。通过对社区（村）居法律顾问的考核，按照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发放补贴，从而有效促进法治政府建设。按照《人民调解法》等相关法规政策，通过制定本辖区人民调解工作年度计划，建立人民调解工作制度和机制，达到人民调解组织机构建立健全，有办公场所、有标牌、有印章、有调解文书、有统计台账，并明确落实组织、制度、工作、场所等。通过调委会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活动，定期排查、定期汇总，及时把矛盾纠纷动态信息，尤其是重大矛盾纠纷及社会热点问题及时发现苗头，得到有效遏制，及时上报。</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人民调解工作数	>=	100	次	2024-12
			常规普法宣传、专题与专项普法宣传次数	>=	10	次	2024-12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考核通过率	>=	60	%	2024-12
项目数量完成率			>=	8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	100	人	2024-12
			科普活动区域覆盖面		全区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外购劳务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63.20							
总体目标	外购劳务经费用于我局 13 名劳务派遣人员的管理费用支出。保证和平区司法局各科室能够高效完成各项工作，全局工作有效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发放率	=	90	%	2024-12	
			经费足额发放率	>=	80	%	2024-12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	90	%	2024-12	
			资金到位率	>=	80	%	2024-12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行可持续性			可持续		2024-12
			项目实施可持续性			可持续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涉司法案件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和平区司法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400.00						
总体目标	预计 2024 年对于涉司法案件经费及时支付, 尽量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救助人数	=	1	人	2024-12
			审结案件数量	=	1	件	2024-12
		质量指标	立案案件办结率	>=	10	%	2024-12
			案件结案率	>=	1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聘请法律顾问或专家解决案件数量	>=	1	件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社会对司法行政工作认知度		提高		2024-12

## 第三部分 和平区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和平区司法局 2024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和平区司法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上级补助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单位上年净结余、单位事业收入、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和平区司法局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3583.16 万元，比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1004.67 万元增加 2578.49 万元，主要是由于司法局将社司法案件专项经费 2400 万元列入本年预算。除此以外，2023 年招录四人、调入 3 人导致 2024 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增加，以及增加一个二级预算单位和平区法律援助中心。

### 二、关于和平区司法局一般公共预算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 4.6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6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4 年预算数与 2023 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及公务接待费都与 2023 年相同。

###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 年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74.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91.69 万元，下降 8.92%，主要在于控制经费支出。

####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和平区司法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平区司法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台，安排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和平区司法局在 2024 年应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2 个，实际编制 2 个，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为 100%。2024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共 6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共 6 个，绩效目标覆盖率为 1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